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博湖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人员保障	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补助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性支出。	1053.01	1053.01	0
	运转保障	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取暖费、邮电费等机构运行费用。	50.87	50.87	0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纪委九届六次全会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以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引领，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维护党的纪律。监督检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及党纪党规的情况。具体是： 1、保障100名职工工资、津贴、社保缴费等人员性经费及时发放和支付； 2、开展党风廉政政策的调查研究，对干部的考察、考核和评议工作，对违反党纪的党组织和党员进行初核、立案、调查和审理，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督查6次； 3、开展党风党纪和反腐败的宣传教育，对公职人员开展预防宣传和警示教育活动200人次，组织纪检干部的理论、政策学习和业务培训，培训700人次以上； 4、对18个单位开展巡视巡察工作，推进政治生态建设，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及待遇保障人数	≥100人	
		数量指标	参加预防宣传和警示教育人次	≥200人次	
		数量指标	纪检干部培训人次	≥700人次	
		数量指标	巡察单位数量	=18个	
		数量指标	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督查次数	=6次	
		质量指标	人员及公用经费足额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95%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福利待遇标准	≤10.53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	≤0.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腐倡廉工作推进社会风清气正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纪律审查、惩治腐败的影响力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对纪检工作满意率	≥95%		